# 最新服装代理合同(精选8篇)

租赁合同的签订是保护房东和租客的合法权益,维护租房市场秩序的重要方式。授权委托案例七:政府委托专家进行决策咨询,提升了政策制定和执行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服装代理合同篇一	服装	代理合	同篇一
----------	----	-----	-----

乙方: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享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方信守。		.,, -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	
1) 甲方同意将 方。	_品牌女装在	_经销权授予乙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 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 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	品牌女装,甲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位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成代理权。		
二、保证金(代理金):		
1)甲乙双方于签约后,高款汇到甲方指定银行帐款未到甲方指定的帐上,权取消本合同。代理经验品预付款人民币	号,此合同方始生效, ,即作为乙方自动放弃 营应付保证金人民币_	如七天内乙方 即 同时甲方有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乙方不再续签:依据本合同之 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 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 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 1)负责设计,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_\_\_\_\_\_ 元计算)。
-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有效证明: 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明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_\_\_\_品牌于明显位置。乙方店铺内不得销售其他品牌服饰。
- 4)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

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 乙方不得更改甲方商品之设计或仿制,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及定金。
-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material) 予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8)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 五、结算方式: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

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_	%(以上价格为
不含税价格)。	

3) 乙方配货	换货率为	%,	追加商品换货
率	%。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且甲方不负责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六、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1) 订单制: 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2) 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配法基数为:

		_
		_

- 3) 增补新款: 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货,配货基数为\_\_\_\_。(同上第二条)
-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七、退换货方式:

- 1)质量问题: 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八、违约条款:

-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 2)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九、合同终止: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 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 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年\_\_\_\_\_月\_\_\_\_日,有效期为 年,期满自动失效。合同期满前30天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 并续签代理合同。乙方若要终止代理关系,需提前30天书面 向甲方提出。 十三、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经双方签字, 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 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服装代理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以示双方信守。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甲方同意将品牌女装在经销权授予乙方。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跨越权限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品牌女装,甲方也不能在同地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产品。
3)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售数元/每月,并于三个月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不成指标的代理商,公司有权取消其代理权。
二、保证金(代理金):
1)甲乙双方于签约后,乙方必须七天内将保证金及货品预付款汇到甲方指定银行帐号,此合同方始生效,如七天内乙方款未到甲方指定的帐上,即作为乙方自动放弃,同时甲方有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 乙方不再续签: 依据本合同之

品预付款人民币\_\_\_\_\_元。

权取消本合同。代理经营应付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货

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 1)负责设计,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_\_\_\_\_\_ 元计算)。
-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 有效证明: 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明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_\_\_品牌于明显位置。乙方店铺内不得销售其他品牌服饰。
- 4)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 乙方不得更改甲方商品之设计或仿制,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及定金。
-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予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8)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五、结算方式:

-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_\_\_\_\_%(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 3) 乙方配货换货率为\_\_\_\_\_%, 追加商品换货率\_\_\_\_\_%。
-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且甲方不负责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六、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 1) 订单制: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 2) 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配法基数为:。
- 3) 增补新款: 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

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货,配货基数为\_\_\_\_。(同上第二条)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七、退换货方式:

- 1)质量问题: 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 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 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 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 3) 退换: 乙方可以在合同约定的退换率内调货(在非质量原因前提下,每季同款,同色,同码累计不得超过5件)。期限一个月(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八、违约条款:

-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 2)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 九、合同终止: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 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

- 1)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2)本合同如涉及诉讼,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管辖法院审理。

十二、才	<b>上</b> 合同自签	签字之日	起生效,	从_		年		
月	日至		年		月		_ 日,	有
效期为_		年,期》	满自动失	效。	合同期	满前30	天内河	双方
可协商约	卖约事宜,	并续签	代理合同	司。Z	上方若要	终止代	理关	系,
需提前3	0天书面向	可甲方提	出。					

十三、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 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 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签订地点:
服装代理合同篇三
品牌代理商可以一个较低的折扣拿到品牌产品,然后再以全国统一的零售价销售,其中的差价成为品牌代理商的主要利润来源。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品牌服装代理合同,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
乙方: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以示双方信守。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甲方同意将品牌女装在经销权授予乙方。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 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跨越权限

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 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		_品牌女装,	甲方也不能	<b></b>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 对乙方考核一次,对 代理权。				
二、保证金(代理金)	:			
1) 甲乙双方于签约后 款汇到甲方指定银行 款未到甲方指定的帐 权取消本合同。代理 品预付款人民币	帐号,此 上,即作 经营应付	合同方始生物为乙方自动加	效,如七天 汝弃,同时	内乙方 甲方有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 第八款规定办理,在 还乙方保证金,时间 抵之办法办理。	乙方无任	何违约责任	前提下,将	无息退
三、甲方责任:				
1)负责设计,提供装 元计算)。	修图纸(设	设计费用以每	平方米	
2)甲方有义务协助乙 用由乙方承担。	方为其营	业人员安排均	音训指导,	相关费

## 四、乙方责任:

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1)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

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有效证明: 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明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_\_\_\_品牌于明显位置。乙方店铺内不得销售其他品牌服饰。
- 4)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 乙方不得更改甲方商品之设计或仿制,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及定金。
-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material) 予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8)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 五、结算方式: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

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

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 不含税价格)。	_%(以上价格为
3) 乙方配货换货率为%,追加商品换章 率%。	化贝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 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且甲方不负责
六、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1) 订单制: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型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2)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基数为:	订新款,配法
3) 增补新款: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为。(同上第二条)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 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或配货,否则
七、退换货方式:	

1)质量问题: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八、违约条款:

-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 2)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 九、合同终止: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利。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一年 年,期满自动失效。合同期满前30天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并续签代理合同。乙方若要终止代理关系,需提前30天书面向甲方提出。
十三、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甲方:
乙方:
一、合作原则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愿意在互惠互利、风险共担的原则下,共同发展品牌时装销售。乙方在承认和尊重甲方的专利行使权、商誉、业务水平和经营管理的原则下,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二、授权销售商品与区域
甲方同意乙方在进行品牌时装之代理销售;在协议期内,乙方享有该市由甲方所授予的代理/销售品牌时装的权利和义务,并使用形式装修店铺。乙方所开的专卖店及专卖柜地点需征得甲方同意,专卖店面积不可小于平方米/店,专卖柜面积不可小

于	平方米。

## 三、义务

-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有效证件(复印件),包括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书。
- 2. 乙方则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乙方在专卖店(柜)内必须销售甲方提供之商标货品,不可销售、储存或以任何形式宣传非由甲方提供之货品。
- 3. 乙方为\_\_\_\_\_\_时装之经营者,自负盈亏,一切有关租赁、 税务问题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 四、结算方式

- 1. 在协议期乙方购买甲方货品的价格为参考零售牌价折。(其它特价商品另议)
- 2. 每笔交易独立结算,款到出货。

## 五、付款方式

- 1. 甲方于每季商品发表会时,乙方可现场预定货,预定货品需预付货额定金。
- 2. 开季后,追加货品时,一律现款现货。
- 3. 甲方应将预定金的货品、货源确定,按时、按量、按质送交乙方。
- 4. 若甲方在全国范围内打折,提前二周通知乙方,相应让扣1%-5%。
- 5. 该地区由甲乙双方协商设定最低进货额为 , 月平

均进货额为\_\_\_\_。若当月进货额超出最低平均进货额,则多余部分可转入下月计算;若当月进货额不足月最低平均进货额,则不足部分需保留于甲方。达到目标进货额甲方将返扣1%-2%作为奖励,在以后货款中抵扣。

## 六、装修形式

乙方开设专卖店的装修格调需按甲方的同意要求完成; r 甲方将提供装修格式、图纸和材料的资料,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七、广告宣传

甲方提供宣传推广指导性策略、相应的宣传资料及宣传品;

乙方在协议期间的广告宣传,必须符合\_\_\_\_\_品牌产品形象。

任何损害、破坏行业将导致追究及赔偿, 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 八、提货方式

乙方指定货物的交运方式,甲方负责代理交运手续,乙方在提货后,一切有关保险、运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 九、店面管理

甲方向乙方提供店面管理的整套资料文件,对乙方所开店面不符合甲方要求之处,甲方有权提出改进意见。

## 十、人员培训

乙方所聘用的人员于上岗前应进行岗前培训,如因条件所限不能培训,甲方可替乙方代为培训。

## 十一、信息反馈

乙方每周一传真上周销售明细、销售状况分析。每月25日将 实际库存情况以传真的形式报给甲方。甲方应及时发货及补 货,帮助乙方分析市场情况。

十二、商标、知识产权

- 1. 甲方允许乙方在协议期间在营业范围内使用甲方商标和文字。
- 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商标的标识和文字用于经营范围外。
- 3. 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或牵涉任何与甲方商标相似近似之货品的制造、运送和销售行为。
- 4. 乙方如发现任何仿冒甲方商标之货品,需及时通知甲方,并全力协助甲方之取缔行为。

十三、退换货

1.	甲方同意予乙方依每月交易总额、	于次月15日前提
出	%的退货率,逾时概不受	楚理。

2. 乙方二次追加的商品,甲方概不受理退换货。

十四、其他

此协议一式份,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	,甲乙双方各执 耳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_份,	具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共谋发展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一、授权:

甲方授权乙方在市地点,以开设发展特许经营代理加盟商的 形式总代理经营甲方注册并拥有商标权的××品牌系列服装。

## 二、选址:

专卖店地址为乙方初步确认选定,经甲方同意即可。

三、装修、宣传、服务:

乙方根据甲方设计×××专卖店的设计图纸统一形象进行装修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拍摄照片寄甲存档备案。乙方确认拳伟商标隶属于甲方。甲方依据乙方实际进货金额、区域、酌情投放不同价的广告费的50%的费用。甲方派专业人员协助乙方进行人员培训及店面陈列。

#### 四、货物配流方式:

1、乙方按甲方的全国统一出厂价提货,乙方首次配货不少于 壹拾万元,由乙方自选补配货,换货率一律为100%,甲方配 衬品以成本价给乙方供货,甲方不负责退换货。

- 2、换货: 乙方因换货调回甲方的货品,因保证物品清洁、完好无损、附件齐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换货,乙方进货的换货期以季度为限,按季度换货,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更换同类产品,甲方换协议规定的100%换货率换货,乙方需按甲方规定以每年年底12月20日到货为止进行最后一季度的换货。
- 3、提货方式: 乙方委托甲方代为乙方发货者, 甲方要求乙方对货物保险, 运输方式由乙方指定, 所发生的运输费, 保险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 4、收货验查: 乙方在接收到甲方货品之后,应立即开箱检验, 核实数量及质量,并将检验结果在三天之内传真给甲方,甲 方将视为数量正确,质量合格。

五、付款方式:款到发货。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品牌保证金并解除合同;抄袭拳伟款式设计设计自行生产销售;在拳伟专卖店内渗杂专卖其他品牌之服装;若乙方在经营过程,连续断六十天以上未向甲方进货而又不申明原因者。

七、续约:协议期限满,乙方如需续约,应在协议满前三个月内向甲方办理续约手续。否则甲方可以视为乙方自动解除协议。

## 八、协议终止:

协议期满,乙方需解除协议,应将原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协议正式文本等退还甲方,并拆除拳伟品牌标志,并拍摄成照片寄回甲方,结清往来帐款后,持履约品牌保证全票据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

九、合同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未束的,任何一方可在甲方所属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经签字盖章用于修改补充的各份合同附件,细则,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协议期限为三年,协议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法人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 服装代理合同篇四

乙方:		
双方依据《》等有 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好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甲方同意将 方。	_品牌女装在	经销权授予乙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 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 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产	品牌女装,甲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 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 <sup>7</sup> 代理权。		

- 二、保证金(代理金):
- 1)甲乙双方于签约后,乙方必须七天内将保证金及货品预付款汇到甲方指定银行帐号,此合同方始生效,如七天内乙方款未到甲方指定的帐上,即作为乙方自动放弃,同时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代理经营应付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货品预付款人民币\_\_\_\_\_元。
-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乙方不再续签:依据本合同之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 1)负责设计,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 元计算)。
-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 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3)有效证明: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明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品牌于明显位置。乙方店铺内不得销售其他品牌服饰。
4)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6) 乙方不得更改甲方商品之设计或仿制,如有违反,甲方有 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及定金。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予第三者, 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8)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 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五、结算方式: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3) 乙方配货换货率为%,追加商品换货率%。
4) 用フ加土物 正社 2) ビフ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且甲方不负责

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六、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 1) 订单制: 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 2) 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配法基数为:\_\_\_\_。
- 3) 增补新款: 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货,配货基数为\_\_\_\_。(同上第二条)
-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七、退换货方式:

- 1) 质量问题: 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 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 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 为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 3) 退换: 乙方可以在合同约定的退换率内调货(在非质量原因前提下,每季同款,同色,同码累计不得超过5件)。期限一个月(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八、违约条款:

-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 2)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 九、合同终止: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 4)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 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

-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2)本合同如涉及诉讼,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管辖法院审理。

十二、本合同自	签字之日起	2生效,	从	年		
月日						有
效期为						
可协商续约事宜	,并续签代	理合同	。乙方若	要终止代	理关系	Ź,
需提前30天书面	i向甲方提出	[   0				
十三、本合同一	·式贰份,甲	乙双方	各执壹份	,经双方	7签字,	
公司盖章后, 乙	方保证金和	货品预	i付款到达	印方帐号	是上方数	冶
生效。						
甲方(盖章):	-	7. 方(音	<b></b>			
177 (皿平/•		<u>_</u> ///_1	皿 <del>字</del> / • _		_	
委托代理人(签	字):		委托代理》	人(签		
字):						
<i>が</i> とて いし、と	<i>አ</i> ታ <u>ነ</u> ተ ነ	սե . <del>Ի</del>				
签订地点:		ဃ只: _		_		
服装代理合同	I篇五					
乙方:						
			<del></del>			
甲乙双方本着互	惠互利、友	好协商	i、共谋发	展的原贝	リ达成な	ZΠ
下协议,双方共	同遵守。					

甲方授权乙方在xx市地点,以开设发展特许经营代理加盟商的形式总代理经营甲方注册并拥有商标权的××品牌系列服装。

专卖店地址为乙方初步确认选定,经甲方同意即可。

乙方根据甲方设计专卖店的`设计图纸统一形象进行装修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拍摄照片寄甲存档备案。乙方确认拳伟商标隶属于甲方。甲方依据乙方实际进货金额、区域、酌情投放不同价的广告费的50%的费用。甲方派专业人员协助乙方

进行人员培训及店面陈列。

- 1、乙方按甲方的全国统一出厂价提货,乙方首次配货不少于 壹拾万元,由乙方自选补配货,换货率一律为100%,甲方配 衬品以成本价给乙方供货,甲方不负责退换货。
- 2、换货: 乙方因换货调回甲方的货品,因保证物品清洁、完好无损、附件齐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换货,乙方进货的换货期以季度为限,按季度换货,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更换同类产品,甲方换协议规定的100%换货率换货,乙方需按甲方规定以每年年底12月20日到货为止进行最后一季度的换货。
- 3、提货方式: 乙方委托甲方代为乙方发货者, 甲方要求乙方对货物保险, 运输方式由乙方指定, 所发生的运输费, 保险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 4、收货验查: 乙方在接收到甲方货品之后,应立即开箱检验, 核实数量及质量,并将检验结果在三天之内传真给甲方,甲 方将视为数量正确,质量合格。

乙方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品牌保证金并解除合同;抄袭拳伟款式设计设计自行生产销售;在拳伟专卖店内渗杂专卖其他品牌之服装;若乙方在经营过程,连续断六十天以上未向甲方进货而又不申明原因者。

协议期满,乙方需解除协议,应将原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协议正式文本等退还甲方,并拆除拳伟品牌标志,并拍摄成照片寄回甲方,结清往来帐款后,持履约品牌保证全票据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未束的,任何一方可在甲方所属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经签字盖章用于修改补充的各份合同附件,细则,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法人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 服装代理合同篇六

乙方: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以示双方信守。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甲方同意将品牌男装在北京经销权授予乙方。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跨越权限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品牌男装,甲方也不能在同地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产品。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售数元/每月,并于三个月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不成指标的代理商,公司有权取消其代理权。
二、保证金(代理金)

-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乙方不再续签:依据本合同之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 1)负责设计,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200元计算)。
-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 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有效证明: 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明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_\_\_品牌于明显位置。
- 4)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1) 乙方不可以直接或间接形式的销售渠道把有关品牌产品销售至其经营区以外的任何区域,如有违约,甲方保留权利终止此协议,不得异议。
- 6.2) 乙方经营特许专卖店时,绝对不能摆放及销售其他品牌之产品。如有违约,甲方保留权利终止此协议,不得异议。

- 6.3) 乙方经营特许专卖店时,必须顾及有关品牌商品及专卖店的形象及质素。若有作出损害商品及专卖店的形象及质素的行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罔顾不理,甲方保留权利终止协议,不得异议。
- 6. 4) 如乙方拟替有关品牌产品作宣传及推广活动,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进行。凡任何宣传用品(包括包装物料、标贴等) 及推广媒介包括报刊、收音机、及电视广播、时装表演或展览会等,均需获得甲方书面批准才可采用;宣传活动所耗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须确保有关商标不会加印于文具用品(包括名片、信封及信纸等) 以作宣传用途。
- 6.5) 乙方有义务在该地区内维护甲方有关品牌产品的商标权和专利权,如在该地区有任何第三者损害甲方上述权益,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以便采取适当的行动维护其权利。
- 6.6) 乙方只可销售由甲方提供的货品,未得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可从别处购入有关品牌同类商品在"浪梵"店中出售, 如有违约,甲方保留权利终止协议,不得异议。
- 6.7) 乙方有义务每半年向甲方报告有关品牌产品在该地区销售情况及用户意见;甲方可随时派员工到专卖店审查有关品牌商品的存货及经营状况,乙方应提供方便。
-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予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8)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甲方提供的商品符合上述品牌的质量标准和要求,由于商

品质量问题引起消费者投诉,由甲方予以协助处理。

- 2) 如甲方提供之货品在质量上有问题而不能销售,甲方在查明后另行处理。
- 3) 乙方应对甲方所发货品及时验收,若有异议,乙方应在发票日期30天内提出投诉及经甲方验货员证实。
- 4) 所有货品以订购形式进货,除货品质量问题外不安排退货或换货。

## 六、结算方式

-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42%(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含税45%.
- 3) 乙方配货换货率为100%, 乙方订货换货率为40%, 追加商品换货率15%。
-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且甲方不负责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 另注: 1) 乙方如有需要更换同季之货品, 乙方需由发票日期30天内提出要求, 逾期作乙方放弃更换货品之权利。
- 2) 退换货品应以乙方退换到甲方并待甲方验收,一切退换之货运费(以乙方到甲方) 应由乙方承担。

## 七、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 1) 订单制: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 2) 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配法基数为:\_\_\_\_。
- 3) 增补新款: 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货,配货基数为。(同上第二条)
-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八、退换货方式

- 1) 质量问题: 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 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 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 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 3) 退换: 乙方可以在合同约定的退换率内调货(在非质量原因前提下,每季同款,同色,同码累计不得超过5件)。期限一个月(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九、违约条款

-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 2)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

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 违约金。

## 十、协议条款

- 1) 乙方如未能履行协议所列条款,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此协议。
- 2) 因国家政策、法令或不可抗力等事故而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如期履行时,遭受事故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周内经过有关机关证明、确认的事故证明书送交对方。由此致使对方遭受的损失,遭受事故的一方可免除责任。
- 3)协议签定后,之前所订的任何口头及书面协议将自动取消,一切以本协议内容为准。甲方如有任何股东变动、股权改变或资产变更转让,乙方个一概权反对。乙方在未得甲方书面同意前,不可将此协议及由此协议所得的一切权益的部分或全部转让予第三者。另外,乙方如有任何股东变动、股权改变或因债务纠纷而被债权人接管等情况,甲方有权即时终止此协议,乙方不得异议。
- 4)协议签定后,双方均不得利用本协议以代理人的身份替对方签定任何其他协议,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而又有损对方权益的行为,概属无效,双方并不因此协议的签订而构成任何合伙人或联营企业的关系。
- 5)协议内所载条款皆具有独立的法律约束效力,任何后来议 决失效的条款将不影响此份协议的法律效力。甲方有权取消 或删改协议内互相抵触的部分,但以不涉及重大关连的影响 为原则。
- 6) 如果乙方违反以上任何条款,甲方可即时终止次合约及协议,而所以专柜及场地装修将由甲方收回。
- 7) 如果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

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在协议履行地法院诉讼解决。

## 十一、协议有效期

此协议在双方签署确认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若意愿终止此协议,必须将有关终止协议通知以书面形式终止日之前六个月送呈另一方,方才有效。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现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同意后予以补充或修改。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会发给乙方一张有效期为一年的特许销售证明书,按年续期更换。当续期或终止协议时,特许销售证明书,必须送回甲方。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二、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 十三、争议解决

1)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如涉及诉讼,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管辖法院审理。
十四、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从年月 日至年月日,有效期为年,期满自动失效。合同期满前30天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并续签代理合同。乙方若要终止代理关系,需提前30天书面向甲方提出。
十五、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签订地点:
服装代理合同篇七
甲方:服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抽 九.

邮编:	邮编: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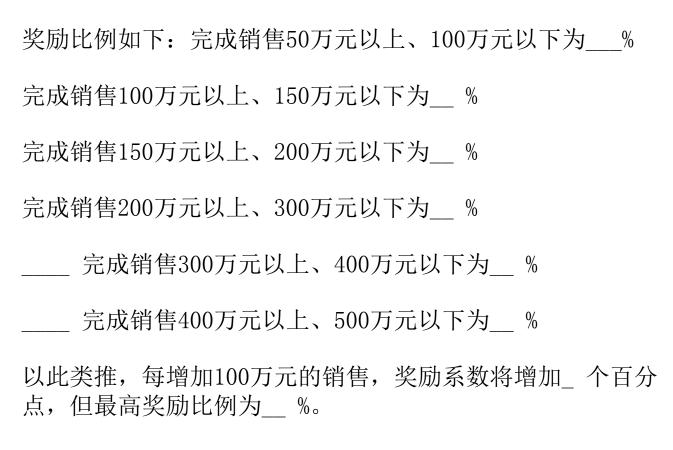
甲方与乙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共同开发红绿灯服饰品牌的中国销售市场,同意乙方在经授权的地区代理销售红绿灯服饰,特此签订以下协议:

- 1、甲方拥有"红绿灯"品牌系列服饰产品的经营权。
- 3、乙方同时需向甲方先交付\_\_\_\_元的授权代理商誉资格保证金,取得代理资格。协议签订后,如乙方三个月内尚未履行合同进行代理开业,甲方有权扣没商誉保证金,同时甲方不再保留乙方的代理权。如乙方无违约行为,商誉资格保证金在合同期满甲方退还给乙方。
- 4、代理授权成立后,甲方为乙方提供零售、经营、专卖等有效的授权文书,指定经营证书及相关的品牌宣传品等,然后开展正常的代理经营。乙方在甲方授权地销售"红绿灯"服饰系列产品之营业执照及其它相关证件手续,概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 5、甲方授权予乙方后,乙方须专业经营,不得再从事或附带 其它经营活动,尤其是同业品牌,否则,甲方将予以取消代 理资格;同时,乙方不可将授权商品销售至授权地区以外,进 行跨区域经营;亦不可将授权商品销售予有可能将该商品销售 至非授权地区的第三者。
- 6、甲方认定乙方的代理能力、信誉和经济实力等出现问题, 随时有确定乙方代理资格与否的权限,并收回代理授权委托

- 书。其情形具体如下:
- a.超越代理区域、跨地区经营,或擅自转让代理权的。
- b.经营不善,未能完成约定的计划经营指标(批发进货数)。
- c.违法违规经营,对红绿灯品牌造成损害的。
- d.私自组织货源,经销假冒红绿灯品牌的。
- e.泄露红绿灯品牌的各种商务机密,经认定造成损害的。
- f.由于经营工作能力和工作信誉等原因,无法再承担代理工作的。

甲方在收回代理权后,乙方除b点所述外的一切有关经济情况和责任全部自负。如b点所述状况发生,甲方对乙方所库存的货品的20%以原代理批发价收回(乙方定制产品,甲方处理批发产品,影响甲方第二次销售的产品除外)。

- 7、甲方与乙方确定的年度销售指标为\_\_\_\_\_万元(代理批发价)。其中包括计划完成销售:商场(\_个专厅)等商业零售预计\_\_\_\_万元、开设专卖店(\_\_间)销售预计\_\_\_万元,合计商业零售\_\_\_万元。团体工作服销售预计\_\_\_\_万元。若乙方6个月内未完成合同销售汇款指标\_\_ 的\_\_\_%,甲方有权提前取消乙方的代理权。
- 8、乙方完成年度指标后,甲方同意对完成零售指标的代理业绩按相应的比例设定奖金,奖励给乙方,奖励在年度核算后兑付,同时乙方预留奖金中的20%作为第二年度的代理货款,如乙方违约,甲方扣没此预留费用。乙方被取消代理资格、未完成销售指标及其它违约情况等,都不得享受年度奖励奖金。



- 9、乙方以买断方式代理销售,所需产品进货需带款提货。甲方以公司的批发价(不含税价)供货,甲方建议乙方确定相应的零售价,并以当地同类品牌产品的市场基价作参考进行销售。团体服装的价格需另外加收\_%的价格费用(包含各项专门加工定制服务等费用)。
- 10、产品质量按甲方对消费购买所承诺的规定办理或参照国家有关消费者保\_\_\_等规定。
- 11、销售产品的换货:允许部分产品拆套销售,遇断码,号型不全不齐,甲方负责以确定的日期调换(一般确定在农历12月30日、公历4月30日前,两次调换),但甲方处理批发的产品、乙方定制产品、影响甲方第二次销售的产品除外。

西服类商品当季产品当季内100%串换,衬衫、西裤当季内换货率10%;t恤及其他服饰产品不作换退换。

甲方允许乙方按到款额(汇至甲方的货款)10%的比例进行隔季产品换货。销售中如发现产品确属甲方特殊生产制作原因的,

不列入换货率之中, 甲方当予调换。

所有换货之产品,乙方须事前申报甲方,待甲方书面确认后尚可发回换货之产品。

- 12、甲方提供乙方的广告费用,按乙方汇甲方货款的\_\_\_%比例支援(考虑乙方市场开拓,甲方亦可考虑提前投入广告宣传,但费用计入乙方的广告费总额内)。广告投入前,乙方须提前通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签订合同,与发票一起供甲方备案。
- 13、乙方如进行授权区域内之大型商场销售甲方授权产品,需设立专厅,其装潢费用甲方视销售额(按商场实际结帐额)自80万起进行适当奖励补贴,即:80万以上在本协议年底奖励补贴2%,不足80万不予奖励补贴,专卖店装修费用则由乙方自行负担。
- 14、乙方可以向甲方定制团体服、职业装。甲方配合乙方派员定身量制,但需预收50%的货款,如遇大额订单业务时,甲方协同乙方直接进行洽谈,销售计入乙方销售指标内,超过价格部分乙方应承担税金,甲方按国家税法代收税。低于正常价格时,需经甲方同意并单独结算利润,但销售额不计奖金。团体量体定制需加收\_%的价格,其中500套以上的订单业务,不再加收订单服务费用,也可另行协商价格。超过1000套服装的团体订单,价格另行协商。政府采购或国家有关部门定购的团购业务,不作计划销售及奖金计算,具体另行商定。
- 15、乙方在授权区域内,有义务协同配合甲方维护甲方所拥有的品牌,防范抵御各种有损品牌形象的不法行为,及时向甲方反馈市场动态。品牌维权之法律费用由法律行动发起者负责,甲方当全力支持。
- 16、本协议有效日期为\_\_ 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于任何情况下,不能将本约所赋予

之权利全部或部分转让予第三人。

17、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共同遵守约定,任何方的违约,都将承担法律责任,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责任,并补偿给对方。

18、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服装代理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共谋发展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一、授权:

甲方授权乙方在 市 地点,以开设发展特许经营代理加盟商的形式总代理经营甲方注册并拥有商标权的××品牌系列服装。

## 二、选址:

专卖店地址为乙方初步确认选定,经甲方同意即可。

三、装修、宣传、服务:

乙方根据甲方设计×××专卖店的设计图纸统一形象进行装修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拍摄照片寄甲存档备案。乙方

确认拳伟商标隶属于甲方。甲方依据乙方实际进货金额、区域、酌情投放不同价的广告费的50%的费用。甲方派专业人员协助乙方进行人员培训及店面陈列。

## 四、货物配流方式:

- 1、乙方按甲方的全国统一出厂价提货,乙方首次配货不少于 壹拾万元,由乙方自选补配货,换货率一律为100%,甲方配 衬品以成本价给乙方供货,甲方不负责退换货。
- 2、换货: 乙方因换货调回甲方的货品,因保证物品清洁、完好无损、附件齐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换货,乙方进货的换货期以季度为限,按季度换货,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更换同类产品,甲方换协议规定的100%换货率换货,乙方需按甲方规定以每年年底12月20日到货为止进行最后一季度的换货。
- 3、提货方式: 乙方委托甲方代为乙方发货者, 甲方要求乙方对货物保险, 运输方式由乙方指定, 所发生的运输费, 保险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 4、收货验查: 乙方在接收到甲方货品之后,应立即开箱检验, 核实数量及质量,并将检验结果在三天之内传真给甲方,甲 方将视为数量正确,质量合格。

五、付款方式:款到发货。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品牌保证金并解除合同;抄袭拳伟款式设计设计自行生产销售;在拳伟专卖店内渗杂专卖其他品牌之服装;若乙方在经营过程,连续断六十天以上未向甲方进货而又不申明原因者。

七、续约:协议期限满,乙方如需续约,应在协议满前三个

月内向甲方办理续约手续。否则甲方可以视为乙方自动解除协议。

八、协议终止:

协议期满,乙方需解除协议,应将原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协议正式文本等退还甲方,并拆除拳伟品牌标志,并拍摄成照片寄回甲方,结清往来帐款后,持履约品牌保证全票据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

## 九、合同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未束的,任何一方可在甲方所属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经签字盖章用于修改补充的各份合同附件,细则,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协议期限为三年,协议有效期?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法人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